

39

湖北省政府

湖第

類第

項第

目第

12465

本  
23

本省參議會建議  
各縣建設事業  
計劃大綱

計劃大綱 谷城 興山 襄陽 鄖西

重要

中華民國

國

1940

年

月

止起

湖北省政府  
朱  
203

39

編次事

湖北省各縣建設事業計劃大綱 草案

第一次會議通過 年齡各機關

各城

與山

襄陽

鄭西

山 年 月 日 文 號

第一

4954 4766 4503 4289 851 2704

附件  
附  
附

10 9 8 7 6 5 4 3 2 1

本案共檢

件附件

件

特速件 立刻送

建環

湖北省政府

文官

2704

文 以商

湖北省臨時議會

查核示復，以便分令各縣實施。由

秘書長

主席

廳長

行二十八

秘書科 技服科 技科 辦

書長正長士員

劉昌霖

原稿

中華民國

十月八日七時擬稿

時送核 時判行 時繕寫

時封發 時用印 時校對

民國廿九年十月八日

10 8 11

檔案 卷第 2704

丁酉

核准

貴會議字第528號以丁酉以第二次大會提案  
第十八號王季了議員蓋祖才所提之請切  
實舉辦縣建設事業案經第三次會議  
決議：「照審查意見通過」等語紀錄在  
案，核回原案及審查意見決議全文囑  
查照辦理見復等由；附送提案第十八號  
全案一份，准此，經飭據建設廳等照奉  
省實際情形，擬具各縣建設事業計

劃大綱前來核商。如適可所。相名抄

同原計劃大綱商請

貴會查核。見復。以便分令各縣實施。

此致

湖北省臨時年一議會。

附送：湖北省各縣建設事業計劃大

綱一份。

主席陳。

湖北省政便箋

本年業所定計劃要道，行擬  
請照案照業治復參議會候  
通過第三次大會後再分令各  
縣實施。

如

懷  
十五

職  
劉千俊

月  
日

校對盧志剛